

高雄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場次2

【全英語教學教材教法研習】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

- (一) 「前瞻基礎建設—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政策計畫(110至113年)」暨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。

二、 目標

- (一) 推動各國中小英語教師落實全英語授課，以強化英語教學口說知能。
- (二) 營造浸潤式英語文學習情境，強化學生英語聽力，進而培養學生口說英語學習氛圍。

三、 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(曹公國民小學)

四、 研習訊息：

場次	日期/時間	講師	辦理方式	報名課程代碼
國小場	112年2月3日(五) 09:30-12:10	台北市英語輔導員 劉安湘老師 (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附設實驗國民小學)	實體研習 高雄市 河堤國小 2F 會議室	3593345
國中場	112年2月3日(五) 13:50~16:30	教育部央團輔導員 許綉敏老師 (桃園市青溪國中)		3593347

五、 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英語教師(含代理、兼代課、實習教師)皆可報名參加，實體研習預計人數40名。

六、 報名方式：請於即日起至112年1月31日(星期二)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 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。

*備註：凡參與實體研習者，有機會獲得教學資源用書一本。

七、 課程內容與時間：請詳附件一。

八、 研習時數：請各校惠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出席(課務自理)，另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完成研習後各場次覈實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九、 **研習經費：**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高雄市111學年度英語教學資源中心運作計畫」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經費補助，詳如經費概算表。

十、 **注意事項：**

(一) 防疫規定

1. 仍應配戴口罩，並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市之防疫相關規定辦理。
2. 若因疫情調整研習方式，將公告於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站。

(二) 停車資訊：校內停車位有限，鼓勵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。

十一、 **獎勵：**

(一) 鼓勵參加本研習教師於課堂全英語授課並繳交教學影片**評選為優良者**，將給予**敘獎並贈予教學資源用書**，以資鼓勵，相關辦法如下。

1. 影片格式：1920(W)x1080(H) MP4檔案，請以「橫向」拍攝。影片可編輯過或一鏡到底。
2. 影片時間：至少20分鐘。
3. 繳交時間及方式：請於**112年4月30日(星期日)前**，使用雲端連結開啟共享，並 email 雲端連結至中心張助理 ketr002@tgp.kh.edu.tw。

(二) 活動結束後，承辦本研習工作人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※注意事項：

- (1) 需簽署授權同意書 PDF 檔(附件二)，email 寄送影片連結時一併繳交。
- (2) 每位教師至多可繳交2支影片。
- (3) 優良範例將掛載於本中心網站供師生觀摩瀏覽。

十二、 **預期效益**

- (一) 提升本市國中小英語教師全英語授課知能與技巧。
- (二) 落實全英語教學授課比例以提升學生英語聽說知能。

十三、 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實體研習課程內容與時間

時間：112/2/3(五)國小 - 上午場

講師：國立台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劉安湘老師

地點：高雄市河堤國小 2F 會議室

時間	課程內容	課程形式
09:20 ~ 09:30	報到	
09:30 ~ 10:30	全英語手把手攻略教給你! (全英語教學之理念與策略)	講習
10:30 ~ 10:40	休息	
10:40 ~ 11:40	請你跟我這樣做! (全英語教學之示例)	示範演練、繪本學習單產出
11:40 ~ 12:10	綜合討論	

時間：112/2/3(五)國中 - 下午場

講師：桃園市青溪國中許綉敏老師

地點：高雄市河堤國小 2F 會議室

時間	課程內容	課程形式
13:40 ~ 13:50	報到	
13:50 ~ 14:50	真人模擬、實地演練! (全英教學的益處與挑戰& 全英語單字教學與對話教學示範)	講習、示範演練
14:50 ~ 15:00	休息	
15:00 ~ 15:50	全英教學攻防戰! (課室英語類、全英語教學策略彙整)	講習
15:50 ~ 16:30	綜合討論	

高雄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場次 2
全英語教學教材教法研習
教學影片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- 一、 立授權同意書人 (甲方) : _ _ _ _ 區 _ _ _ _ 國中/國小 _ _ _ _ _
- 二、 被授權人 (乙方) :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
- 三、 授權標的 : 甲方參加「高雄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全英語教學教材教法研習」教學影像之著作及智慧財產權。
- 四、 授權利用內容 : 甲方同意無償授權乙方及經乙方授權之人 (單位) , 得不限時間、地點及方式, 自由運用於政策推廣或教育等非營利活動使用。甲方應擔保對本授權標的有著作財產權, 或獲得原著作權人授權, 且亦擔保原著作權人不得對乙方及經乙方授權之人 (單位) 行使著作財產權。
- 五、 本授權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, 甲方簽署後對所「授權標的」仍擁有著作財產權。甲方應保證「授權標的」之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、著作財產權及違反其他法律規定之情事, 如有違反, 應自負其責, 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害及損失。於未來發生任何異議時, 概由甲方負責, 與乙方無涉; 若「授權標的」之任何內容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, 甲方擔保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關於本授權同意書之所有條款, 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授權同意書。

立授權同意書人 (甲方) :

姓名 (簽名) :

服務單位 :

身分證字號 :

聯絡電話 :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